

# 从化市环境保护局

## “十一五”环境保护规划

“十五”期间，我市高举邓小平理论伟大旗帜，以“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六大精神，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以保护人民群众健康为目标，以改善环境质量、生态环境为核心，坚持可持续发展和“五市”发展战略，提高公众参与环境保护的积极性，积极开展国内外环境交流合作，促进经济、社会 and 环境的协调发展。在市委、市政府的高度重视下，在广东省环保局的关心支持和广州市环保局的直接指导下，环境保护工作取得了令人瞩目的成绩。在 2002 年结束的广东省县级城市环境综合整治定量考核中，我市连续以高分获得 2000、2001、2002 三年的全省第一名，城市环境管理水平得到了显著的提高。随着“环境立市”发展战略的确立，环境保护可持续发展的主要目标、任务和措施已纳入到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综合决策体系中，基本实现了城市经济、社会与环境保护“共赢”的可持续发展目标。

### 一、当前的环境形势

从化市位于改革开放前沿的珠江三角洲北部，一直以来依托“大广州”的发展战略，围绕经济建设为中心，依法保护环境。“十五”期间辖区内环境污染得到有效控制，环境空气、水体、声学环境和固体废弃物等环境质量得到改善并保持优良，环境管理水平有了很大的飞跃。经过多年的“城考”工作，同时进一步落实和完善环保目标责任制，以“一控双达标”工作为目标，重点治理流溪河“一河两岸”工业废水和第三产业生活废水污染，加大烟尘污染防治工作力度，大力开展生态环境建设，加强环保基础设施建设等，环保工作艰巨而繁重，但是在城市经济建设和现代化进程快速发展的同时，环境与发展的矛盾仍然突出，离上

01 300

级和人民群众的要求还存在一定的差距。目前主要存在的环境问题有：

1、随着沿岸第三产业的迅速发展和聚居人口的不断增多，生活废水对流溪水水质的影响不断加重。

2、违反环保法律法规的现象时有发生。有的建设单位和个人为了追求自身的利益漠视环保法律法规，建设项目未经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批准就擅自开业，造成污染扰民；个别企业环保意识淡薄，故意偷排、漏排和闲置治理设施，造成环境污染事故现象时有发生。一些“老大难”污染问题，每年都被列入人大议案或政协提案。

3、城区餐饮业油烟及噪声扰民现象突出。一些低档次、少投入的餐饮店档引起的环境污染问题给城区环境管理造成很大的压力。另外因城市基本建设、建筑施工的增加和城市交通道路建设及管理的滞后，造成噪声污染有加重、扩大的趋向。

4、由于机动车数量的不断增加，中心城区大气中氮氧化物的浓度呈上升态势、扬尘增加。机动车排气污染检测、执法和治理工作难度大，涉及面广、持续时间长，环保和公安交警管理等部门投入了大量的人力物力，目前面临经费短缺的困难，难于维持检测执法（路检）工作的正常进行。

5、生态环境有待继续改善。在部分农村地区由于未能科学、合理地使用化肥农药，而且个别乡镇企业环保管理不善，造成农村生态环境受到一定的影响；另外，泥石流复绿及防治水土流失的整治工作进展顺利，但土地资源开发利用工作还有待加强。

6、环保部门基础建设滞后。环保职能部门的人员、经费、仪器、设备已不能适应当前社会经济对环保的要求，特别是对一些应急事故的处理上，因装备不足、检测仪器落后，对环保执法工作带来了困难，对污染源的现场监控造成障碍等等。镇级环境保护机构未健全，在镇属的乡镇企业环境管理力量较弱，使乡镇企业的环境管理形成部分真空。

## 二、环境保护目标指标体系

“十一五”期间随着经济结构的战略性调整，以及进入 WTO 后的经济全球化进一步促进我国环境政策和标准与国际接轨，政

府和企业的环境管理水平得到了进一步提升，全民的环境意识不断增强，公众对环境质量的要求明显提高，参与环境保护的积极性高涨。我市环境保护工作面临难得的机遇，同时也将面临更大的挑战。

### （一）指导思想

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和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六大精神，以发展经济，保护环境，提高人民群众的生活质量，努力实现可持续发展，建设和谐的社会环境为目标。在经济持续增长的同时，有效地控制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保持并不断改善城市环境质量，使环境质量水平与现代化城市高度发达的经济和社会状况相适应，把从化市建成经济发达、城市空间布局合理、基础设施完善、各类建筑物美观协调、空气清新、水质洁净、环境优雅的花园式现代化山水城市。

按照《珠江三角洲环境保护规划纲要(2004-2020)》的要求，我市将认真贯彻执行《广东省环境保护条例》，依托区域整体发展，为“大珠三角”、“大广州”环境保护可持续发展服务。到2010年，进一步完善环境保护管理体系，建立电子网络管理平台和预警机制监控全市的环境污染状况，遏制生态环境恶化趋势，环境质量保持在目前相当优越的水平并得到有效提高，人居环境保持适宜。

### （二）环境保护目标指标体系

环境保护目标包括环境建设指标、污染控制指标、环境质量指标和生态保护目标四部分。根据《广东省环境保护条例》、《广州市饮用水源污染防治条例》和创建国家环境保护模范城市的要求，结合我市的实际情况，到2010年的环境保护目标如下：

#### 1、环境建设指标

环境保护投入占GDP的比重每年均大于2.0%；城市污水处理率达到50-70%；城市气化率达到99%；生活垃圾处理率为100%；城市绿化覆盖率达到35%。

#### 2、污染源控制指标

工业废水处理率达到100%；工业废气处理率达到95%；城市生活垃圾处理率为70%，无害化处置率达到100%；医疗垃圾焚烧

处置率达 90%以上；危险废物无害化处理率为 100%；粉煤灰综合利用率为 100%；烟尘控制区覆盖率为 100%；噪声达标区覆盖率为 80%；汽车尾气达标率达到 95%。

### 3、环境质量指标

(1) 环境空气质量。按照《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广州市大气污染防治规定》全市空气质量规划目标是保持并优于二级；按照国家环境质量标准，中心城区环境空气污染指数低于 50，质量级别保持为 I 级，空气质量评述保持为优；烟尘控制区保持达到 100%。SO<sub>2</sub> 和 NO<sub>2</sub> 控制在“十五”期末浓度范围无明显上升；市区降尘量稳定在 8 吨/平方公里·月以内。

(2) 水环境质量。流溪河地表水严格控制温泉控制断面上游水质达到并优于 II 类标准（水库水质要求达到并优于 I 类标准）；太平控制断面上游至温泉断面的水质达到并优于 III 类水质；严格执行从府[2002]54 号《关于调整流溪河生活饮用水源吸水点保护区的通知》的规定，切实保证流溪河饮用水源水质保持稳定并优于规定标准。

(3) 声环境质量。根据“十五”以来从化市城市声学环境质量状况，通过加强城市功能规划与声学环境规划协调，对各噪声监测方案进行合理调整和重新划分认证工作并加强监督管理，使中心城区声学环境质量保持达到控制目标。到 2010 年区域环境噪声平均值保持并控制在 60 分贝以下，道路交通干线噪声平均值保持并控制在 70 分贝以内，噪声达标区达标率保持 100%。

### 4、生态保护目标

开辟农村生态环境保护新领域，研究制定农村乡镇小康环保行动计划。防治农业生产和农村生活污染，综合整治乡镇环境，促进自然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维护农村重要自然生态系统的良性循环，提高城乡居民的生活环境质量，确保农村经济社会的健康、持续发展。

继续开展创建环保生态示范村活动，在全市范围内计划每年创建 1-2 个示范单位（村、镇、园、场），在现有试点基础上，结合本地特点，以点带面进一步扩大生态示范单位建设的范围，分类指导，提高质量，推进区域生态经济的发展。

### 三、环境保护主要任务

#### (一) 明确定位，整合资源，提升区域竞争能力

根据《珠江三角洲城镇群协调发展规划（2004—2020）》，我市作为今后珠三角区域性主中心之一广州主城区的一部分，应充分利用自身得天独厚的区位优势、丰富的自然资源和优美的自然环境，参照《珠江三角洲环境保护规划纲要（2004—2020）》的要求，找准定位，更好地诠释“环境立市”战略，与其它兄弟城市形成环境合力，努力成为珠三角必不可少的一部分去协调整体环境保护的和谐发展。

1、总体格局与中心镇建设。根据“一个中心、两条国道、三条走廊”的总体格局以及2004年初全市撤并成五个中心镇，加强城市（中心城区）环境保护以期达到全国城市环境综合整治定量考核要求。产业结构方面，重新整合各种资源进一步向科技含量高、技术较先进、深加工程度高转变：以街口地区为中心，沿105国道和省道S355线，南部走廊发展无污染和少污染的企业，包括外向型工业和第三产业、高新技术产业、商业区、广州北出口的商贸仓储区等；北部走廊具有丰富的旅游度假资源，是我省、珠三角、广州地区不可多得的旅游度假地带，也是我市“三高”农业的重要基地；沿省道S355线的西部工业走廊以其优越的区位优势，面临着巨大的发展机遇。

2、完善环境功能区划和环境管理基础工作。在总体环境规划下细化区域内的《地表水功能区划》、《大气环境功能区划》及街口中心城区的城市区域环境噪声、交通干线噪声、烟尘控制区、噪声达标区的适用标准区划；严格执行《广州市流溪河环保规划报告》的规定对流溪河进行环境管理；完善乡镇工业污染源调查方案，掌握乡镇工业污染源生产、排放、治理和污染状况，规范工业企业统计数据、上报程序和微机汇总等环境统计工作；组织开展污染源的环境监测工作，为排污收费、排污申报、排污许可证发放、总量控制以及环境统计年报等环境管理提供科学的管理数据。

3、加强工业园区环境保护建设。工业进园有利环境污染的防治和环境综合监督管理。具有相当规模的工业园区应在市辖行

政区域内统筹安排、全面规划合理布局并与其它功能区域分开；严格控制工业用地功能，妥善处理好生产区和配套生活区之间的空间隔离关系，体现以人为本的原则。加大园区污水处理系统建设的力度，园区内企业产生的废水经初步治理达到园区管网排放标准后，最终汇集到污水站进行处理。园区内企业“三废”必须达标排放。

## （二）水环境保护

水是人类生存的生命线，是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的生命线，是实现可持续发展的物质基础，是增强城市综合竞争力的重要条件。我市位于流溪河源头，拥有丰富的水资源。流溪河流域除了是广州市的“菜篮子”基地外还担负着向广州市供水的战略任务，是整个广州市的生命河、母亲河。流溪河流域环境保护的战略思想为：以山为体、以水为脉、以人为本、以和为贵、“山水人和”。

1、充分发挥流溪河水资源的功​​能作用，切实保障流溪河水质及其流域的环境质量。（1）严格执行《广州市饮用水源污染防治条例》和《广州市流溪河环保规划报告》的规定和要求，严格控制流域排污和建设项目审批，流域内的开发建设与水​​资源保护按照流溪河水环境容量的分布有计划地进行土地开发利用，完善一河两岸保护缓冲区的建设；建设项目必须严格执行“三同时”等有关规定进行建设，其废水排放执行广州市地方污水排放标准，开展旅游业要注重同保护水质结合起来。（2）以广州市和从化市饮用水源为中心，结合工农业用水，对流溪河的大小水库实行统一管理，建设现代化的水利设施，节约用水，有计划地合理利用流溪河水资源。（3）严格控制两岸新建房地产项目的生活污水严于规定标准排放，并提高其中水回用率，以小区生活污水作为中水水源，所处理的中水主要用于浇花、冲厕、洗车等，力求生活污水无害化处理并减少向流溪河的排污量。（4）流溪河水面不得设置食肆和设栅栏圈养禽鸟等新污染源，沿岸或河中沙洲严禁设置禽畜饲养点。（5）建立流溪河流域水质资源管理和保护政策，特别是水资源使用的经济补偿制度。

2、节约水资源。节约用水为下游流域提供优质用水保证是我市保护水资源的一项要务。（1）科学合理利用水资源。制定科

学的“用水定额”，大力推广一水多用、重复利用、循环套用、中水回用，有利于节约宝贵的水资源和减少水质污染。(2)调整优化产业结构，限制高耗水、低产出、低效益污染严重项目的建设。(3)全社会进一步加大舆论宣传力度，使节水真正成为全社会的共识，做到地不分南北，人不分老幼，都以建设节水防污型社会为己任，使锦绣大地青山常在，绿水长流。

3、大力推进城镇污水处理和工业园区污水处理。(1)积极在流溪河沿河城镇和生活小区进行城市污水治理，完善污水收集管网，保证已建污水处理厂的正常运行使用；根据“城考”城市污水处理率的要求对原街口水质净化厂进行扩容并筹建市区第二座污水处理厂。(2)高度重视与配合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太平镇）和明珠工业园污水厂（站）的建设，制定现有城镇中心区和工业集中区污水处理设施的规划方案；针对沿河排污单位比较分散的特点，建设规模小、效率高耗能低、易管理的小型污水治理设施。(3)城镇新区建设实行雨污分流制排污，不能以河涌作为污水渠；污水纳入城市污水处理厂处理有困难小区以及直接或间接向水体排放污染物的开发建设项目必须严格按照“三同时”的要求，建造污水治理设施，处理达标后才能排放。

### （三）大气环境保护

1、提高能源综合利用率，控制能源消耗总规模。能耗水平的高低直接影响到经济增长的质量和效益，同时又对环境保护特别是大气环境的保护方面产生很大的影响。重新核定我市电、油、煤等耗能总量，厉行节能措施，提高现有能源利用率，促进能源资源的优化配置，不失为缓解资源瓶颈制约行之有效的途径。提高低能耗技术密集型产业比例，限制和淘汰耗能高、污染大的传统工艺和设备；提高清洁能源的利用率。建材行业要制订全行业能源消耗额定标准和节能降耗目标，争取达到国内能耗先进水平，达不到的企业要进行取缔。

2、加大执法力度，加强工业污染源的治理与管理，努力解决人们群众关心的污染问题，保障人们群众的切身利益。近年来环保工作力度不断加强，公众的环境保护意识也在逐步提高，广大市民对环境质量的要求日益提高，而另一方面漠视环保法律法规

的现象又同时存在，造成环境污染事故现象时有发生，尤其是在大气污染方面造成污染扰民的影响较大。

3、加强机动车排气污染检测、执法和治理力度。投入足够的人力、物力、和经费，添置先进的仪器设备，公安交警等部门要密切配合环保部门开展正常的路检执法工作；适时淘汰过期报废车辆；积极推广使用无铅汽油。

4、严格制订和实施建筑工地环境管理办法，城镇开发建设工程和房地产片区等大型项目的开发实行封闭式施工管理，遏制水土流失的同时防止建设过程中的产生的扬尘，并尽快恢复绿化。

5、完善城市市政设施，提高城市绿化覆盖率和城市人均绿地面积，减少马路扬尘。

#### (四) 声环境保护

1、加强城市规划市政管理，完善城区各类噪声管理与防治。目前市区仍存在着不少商业、居住、工业各功能混杂的区域，交通、生产和社会生活噪声相互叠加和传播现象普遍，这需要下大力气去合理调整城市功能布局和配备完善的市政设施。例如规划建设城区一两条的“饮食一条街”，集中现城区内设备简陋的饮食大排档，切实解决餐饮业油烟和噪声对城区环境的污染。城市新区规划环保先行，新规划的居住区应按国家城市居住规划设计规范严格控制人口与建筑密度，在建筑施工各方面满足环境保护的要求；路面铺设柏油沥青并加强交通干线两旁的绿化带建设和建筑物的垂直绿化。

加强宣传教育，建立噪声污染防治的公民参与机制；巩固城区禁止燃放烟花炮竹与禁鸣喇叭的成果，由点及面推向城区以外新建的居住区；严格执行《建筑施工场界噪声限值》标准，制定实施建筑施工噪声管理规定，严禁施工噪声扰民；加强娱乐场所、餐饮业、民用空调、居民区装修、维修业类的社会生活噪声管理，不符合噪声标准的设备、设施不得安装使用。

2、加强道路系统建设和交通管理。随着交通建设的快速发展，对区域内高速公路、国道、省道、村道及城镇马路等应研究制订出合理的交通发展战略与管理规章制度，不但要有利于疏导交通流量，缓解城市交通压力，也要有利于改善人民群众生活和



工作的声环境。

3、强化工业噪声污染防治。生产厂家必须对造成环境噪声污染的生产设备的种类、数量、噪声值和防治设施必须向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申报，有重大改变的也必须及时申报，并提供防治环境噪声的技术资料；严格执行《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经过限期治理仍不能达到标准的设备应予以拆除，高噪声源应相对集中布局并有相应的减振降噪措施。

#### （五）固体废弃物污染控制

1、城市生活垃圾污染防治。加强宣传教育与处罚制度，提高市民群众的环境卫生意识，形成人人讲卫生的良好风气；根据创建省级卫生城市的要求对街口中心城区的环境进行整治，对城市生活垃圾逐步实行企业经营管理，制定城市生活垃圾处置的管理规章；实施城市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制度，分可回收与不可回收两类，实现可回收循环利用；加强垃圾填埋场的管理，市内各镇、工业区生活垃圾有条件的尽量运到潭口垃圾填埋场填埋，确因距离太远的至少做到简单填埋；建设完善的生活垃圾收集、运输系统，有条件的城镇要建成封闭式生活垃圾收集站和垃圾压缩转运站；推行净菜进城，减少城市生活垃圾处置量。

2、加强医疗垃圾处置。非典过后，我市逐步完善了对医疗卫生的管理，非常重视对医疗垃圾的处置，明确医疗垃圾的产生、收集、贮存、运输、处置全过程各个环节的技术要求和管理职责。

3、工业固体废弃物无害化处置和循环利用。提高工业固体废弃物无害化处置率，达到“城考”与环保目标责任状的要求。固体废弃物处理的目标是无害化、减量化、资源化。通过采用压实、破碎、分选、固化、焚烧、生物处理等物理、化学、生物、物化及生化方法将固体废物进行转化，以适于运输、贮存、利用或处置。

4、控制“白色污染”。通过与有关部门的共同协作和努力，组织全市性统一监督和执法大检查，禁止生产、经销、使用一次性不可降解塑料餐具。

#### （六）生态环境保护

立足解决“三农”问题，以人为本，通过工业化、城市化、

现代化提高人民的生活水平和改善居住环境，实现经济增长与环境生态保护的同步发展，实现城乡一体化发展的“双赢”。

1、构建流溪河生态岸线，营建流溪河上游生态屏障。以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和环境效益相统一，以长远利益和当前利益兼顾为目标，有组织、有计划、有步骤地对北部山区开展区域生态建设，突现流溪河对区域发展的重要性。加强对现有天然林及野生动植物资源的保护，以保护水源涵养林、水土保持为中心，植树造林、封山育林、坡耕地退耕还林、还竹、还草为载体，建设沿岸风景游览景观的绿化带；开展我市特殊生态功能区、重点资源开发区、生态良好区的生态环境调查，完善全市生态功能区的划分工作；另外要抓好连麻河、小海河、梨塘河、民乐河的生态环境保护以及琶二河的水功能区划。

2、优化城市布局，系统化建设绿化工程。根据“城考”和创建省级卫生城的要求和规定，建立以人为中心、以生活居住区绿化为主体的多层次绿化体系，扩建城市绿地，努力提高城市绿化率。

3、发展“三高”农业，保护农业生态环境。在我市广大农村地区建立以农业生产基地、生态农业为主体的区域性农业生态保护区，对解决“三农问题”、保护农业生态环境有着重要的意义。

(1) 建立起切实可行的立法保护制度，加强土地资源保护和农业综合开发利手，逐步控制和治理污染，维护生态平衡，保护农业资源。对重大基础设施建设、生态建设、区域性矿产资源开发和农业综合开发实施生态环境影响评价。(2) 以中心镇建设为突破口，制定生态保护与污染控制方案，统筹兼顾农业和农村发展，加快农业产业化进程，有效地改善农业农村生活环境和生态环境。(3) 采取有效措施努力遏制农业生态环境污染和农产品污染。调整乡镇企业产业结构，引进高新科技，淘汰落后设备，推行清洁化生产；制订有利于乡镇企业污染集中治理的经济政策，实施工业厂企进园经营的规定，各乡镇划定工业集中区，集中治理污染；强化对分散中小型乡镇企业的“三同时”管理，对污染严重的企业限期整治或关、停、并、转，污染物最终全部达标排放。

(4) 以生态农业示范带动农业农村面源污染防治，大力推行无

公害生产技术。(5) 建立和健全农业环境监测与评价管理体系。

4、加强自然保护区和生态公益林建设，启动相关生态示范区、镇、场、园的申报工作。至 2004 年底前，我市已完成五指山森林公园、良口森林公园、北星森林公园、双溪森林公园和陈禾洞森林公园五个新的森林公园建设；温泉镇、太平镇钟楼村、从化从玉菜场、峻晖果园、鳌头镇龙潭南宝农场分别被省环保局命名为“生态示范镇、村、园、场”。制定各类自然保护区建设的政策，保证保护区的健康发展；在保护自然生态环境的同时保护好历史文物古迹和近代革命史迹，在保护现有人文景观的同时建设现代化人工城市景观。

#### 四、主要措施与保证

为确保“十一五”环保目标的实现，我们要采取科学的态度和有利的举措，依法保护环境，处理好环境与发展关系，努力实现经济和环保的双赢目标；要在加大政府对环保工作投入的同时，拓宽污染治理资金的筹集渠道，建立环保资金市场投融资机制，增加社会投资；要依靠先进和实用的科技装备，促进企业生产技术和产品的升级换代，防治污染和保护生态环境；要努力创造公众参与环保的条件，发挥公众和社会的监督作用。

(一) 确立“环境立市”，建立适应我市环境与发展的综合决策机制，实施充分的组织保证

市委市政府已确立了“五市”发展战略，“环境立市”是其中之一，在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中从决策、计划、实施上充分体现了环境保护可持续发展的重要性，保证了环保规划的实施。(1) 市委市政府协调各行政主管部门的职能，把改善环境质量，提高生态环境质量，作为一项重要内容考核各级党政领导业绩。(2) 优化和调整产业结构、能源结构、区域经济结构，走新型工业化道路。支持企业发展清洁生产，培育一批清洁生产的示范企业和清洁生产示范中心。支持发展园区经济，创建循环经济示范园区，建设节约型社会，使环境保护与经济发展相互促进，共同发展。

(3) 建立起重大决策监督制，重大项目责任追究制。在环境与发展中重大决策实施要主动接受人大、政协的监督；对直接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环境与发展决策或重大项目要建立公众听证制

度和新闻舆论监督等形式，听取各方面的意见。

(二) 完善环保规章制度，切实依法保护环境

1、加强环境法制建设，结合国家制定和颁布的一系列环保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配套和完善我市环保规章制度，如制定建设项目、生态保护、自然保护区、总量控制、排污许可证等适应我市经济发展的规章制度。

2、把环境保护工作纳入法制化轨道，坚持有法可依、有法必依、违法必究、执法必严。坚持依法行政，规范执法，加强执法监察，提高执法效力，规范和强化环境行政处罚和复议工作。

3、规范环境监理行为，提高执法水平，全面推行环境稽查制度，切实加强环境监理现场管理工作。

(三) 强化污染防治和城市环境综合整治。

(四) 抓好环保专项资金投入的落实保证。

环境保护现代化工程投资除由基本建设费、财政事业费、科技三项费用、排污收费补充部分以外，还有吸收国外资金、企业赞助、设立专项基金等渠道。

(五) 切实重视和加大我市环保能力建设，提高我市环境管理现代化水平。在自动监测、现场监测、信息传输，环境执法装备能力建设上尽快扭转环境管理手段严重落后的被动局面，实现我市环境保护工作跨越式发展。

(六) 广泛深入地开展环境宣传教育，提高各级决策者和广大群众的环境意识。



二〇〇六年二月十六日